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6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下午14:00在广州市天河区高德置地冬广场32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艳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人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和实际情况需要，监事会同意自第三届董事会起，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人调整为7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6人调减为4人。鉴于本次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人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9月）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庞小龙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换届并提名庞小龙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10日